

建筑市场简报

2023 年第 9 期（总第一百三十期）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筑市场监管科编

2023 年 10 月 30 日

目 录

- 一、房屋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情况
- 二、“两场联动”检查情况
- 三、违法违规案件查处
- 四、招标投标投诉处理数据
- 五、部分建筑主材指导价（9 月）

一、房屋市政项目招标投标情况

9 月份，全市共完成房屋市政工程招投标项目 33 宗，其中施工类项目共完成 22 宗，招标控制价总计 246413.52 万元，中标价总计 238485.39 万元，平均下浮率为 3.22%。房建类施工项目招标控制价总计 193624.25 万元，中标价总计 186928.33 万元，平均下浮率为 3.46%；市政类施工项目招标控制价总计 52789.27 万元，中标价总计 51557.06 万元，平均下浮率为 2.33%。详细情况见下表：

地区	项目数		中标价 (万元)	招标控制价 (万元)	节省资金 (万元)	下浮率 (%)
市直	房建	0	0.00	0.00	0.00	/
	市政	0	0.00	0.00	0.00	/
蓬江区	房建	2	123363.00	129175.00	5812.00	4.50
	市政	0	0.00	0.00	0.00	/
江海区	房建	3	1731.99	1831.59	99.61	5.44
	市政	0	0.00	0.00	0.00	/
新会区	房建	0	0.00	0.00	0.00	/
	市政	1	1664.62	1685.18	20.56	1.22
台山市	房建	3	4048.02	4217.44	169.42	4.02
	市政	2	4064.53	4096.21	31.68	0.77
开平市	房建	3	46171.90	46660.01	488.11	1.05
	市政	4	39912.33	41057.52	1145.19	2.79
鹤山市	房建	0	0.00	0.00	0.00	/
	市政	1	2735.25	2736.89	1.64	0.06
恩平市	房建	1	11613.42	11740.21	126.79	1.08
	市政	2	3180.33	3213.47	33.14	1.03
房建小计		12	186928.33	193624.25	6695.93	3.46
市政小计		10	51557.06	52789.27	1232.21	2.33
合计		22	238485.39	246413.52	7928.13	3.22

二、“两场联动”检查情况

根据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有关工作安排，结合 2023 年全市房屋市政工程在建项目建筑市场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行动工作要求，我市积极开展专项整治，通过“两场联动”检查形式，重点检查和发现发承包违法行为、违反基本建设程序行为、不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制度行为、违规结算支付工程款和收取保证金行为、违规履职执业行为等建筑市场违法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一）江门市直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合新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杰成新能源材料项目”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合新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杰成新能源材料项目”（项目建设单位广东杰成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东粤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深圳市国银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展“两场联动”检查。

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有：**建筑市场方面**：1.查阅近3个月的监理例会资料，除项目经理外，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均无参加监理例会的记录；代表施工总承包单位参加监理例会并签字的蔡沐生、徐隆凯、张家英、陈永生等现场管理人员未提供施工总承包单位的合同、社保、工资发放凭证等资料。2.未落实项目发承包信息现场公开制度，未按要求在项目工地显眼处设置项目发承包信息公示牌。3.项目部未设立项目管理组织

架构图，并明确各岗位职责。4.工程档案资料混乱，未按要求准备齐全。5.未见2023年4月、9月工程进度款申请审核文件；未见履约保证金相关凭证。6.部分工人工资未通过农民工工资专户发放。**施工现场方面：**7.落地式卸料平台搭设不规范，高宽比超过3比1，缺少水平剪刀撑。8.模板支撑搭设不规范，违规使用钢管代替工字钢，用可调托撑做底座，脚手架搭设缺少扫地杆、斜拉杆。9.移动式操作平台搭设，步距过大，缺少水平、竖向剪刀撑，上下通道设置不合理。10.外脚手架缺少连墙件，部分立杆未落地，局部缺少扫地杆。11.通道口缺少防护。12.钢筋加工场地未硬底化处理，未搭设防护棚，施工现场泥泞。13.监理日志未记录巡视检查发现的问题，记录不详细。14.水电专监不到位（近期末参加例会）。15.砂浆搅拌机无配置专用开关箱，违规使用倒顺开关。16.电缆穿越脚手架并沿脚手架攀爬搭设。17.工程现场未见同条件养护试块。18.混凝土柱出现的蜂窝麻面未及时检查处理（有的已批荡）。19.蒸发结晶车间首层已砌筑，但拉结筋未检测且锚固不牢固。20.监理单位未建立隐患台账。21.项目部未开展晨会。22.项目单位企业和监理单位企业检查频次不足。

（二）蓬江区

蓬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万科金色半山花园（佳邦）”（项目建设单位江门江发璟泰地产投资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佳邦建



蓬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万科金色半山花园（佳邦）”

设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星汇观澜花园（A、B 地块）建设项目”（项目建设单位江门越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天华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开展“两场联动”检查。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有：一、“万科金色半山花园（佳邦）”：部分分包单位管理人员未提供资格证书。二、“星汇观澜花园（A、B 地块）建设项目”：1.施工总包单位自查的分包关系与现场查实的₁不一致。2.部分监理材料中，总监和专监履职情况存疑。

（三）江海区



江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江门市江海区人民医院升级改造项目—江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异地重建工程综合楼、心理门诊项目”

江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江门市江海区人民医院升级改造项目—江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异地重建工程综合楼、心理门诊项目”（项目建设单位江门市江海区卫生健康局，施工单位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开展“两场联动”检查。发现问题有：

建筑市场方面：1.加强项目实名制管理，技术负责人未录入实名制系统，项目负责人、安全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劳资专管员等人员的考勤率较低。2.维权信息公示牌中分包单位名单不齐全。3.现场未见项目发承包信息公示表。4.现场未见专业承包单位项目负

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质量负责人的考勤记录。5.现场未见设计单位相关资料。6.分包单位报审表中分包单位无盖章、签名、日期。7.现场未见劳务分包在建设单位备案的相关资料。**施工现场方面：**8.未采取防止泥浆、污水污染环境措施。9.基坑内上下专用梯道防护设置不符合规范要求。10.安全生产检查整改周报不完善。11.生活区生活用品摆放乱，环境卫生不符合要求。12.起重机械管理台账不完善，资料显示司索工配备不足。13.公司对项目检查未建立目录台账管理。14.施工作业区与生活区未采取隔离措施。

（四）台山市

台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合润房地产斗金湾小区”

（项目建设单位台山市合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深圳隆腾建设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州广骏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开展

“两场联动”检查。检查过程中，

发现问题有：1.检查时项目经理不在岗且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过期。2.工地实名制考勤设置不合理。3.监理项目未每周检查。4.扬尘方案未编制、未监测。5.人货梯停摆平台连墙件未独立设置。6.项目生活区厨房及周边环境卫生差，出入大门无人值守。



台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合润房地产斗金湾小区”

（五）开平市



开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粤港澳大湾区（江门开平）优质农产品供应及出口基地（基础阶段）”

开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粤港澳大湾区（江门开平）优质农产品供应及出口基地(基础阶段)”（项目建设单位广东新供销天平冷链物流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东胜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展“两场联动”检查。检查

过程中，发现问题有：**建筑市场方面：**1.塔吊安装资料不全。2.特种作业人员资料不齐全。3.补齐用工花名册，缺少工程款支付担保凭证。4.工程款拨付证明材料不齐全。5.无正式勘察报告，尽快召开图纸会审。6.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等文件需盖公章且补充审批人签名。**施工现场方面：**7.塔吊电缆接长未使用绝缘子与标准节隔离，未办理使用登机牌前禁止吊料运输。8.钢筋加工区个别设备外壳电缆未接地，加工区域内未挂设安全操作规程，加工区内未设置灭火器。9.施工现场部分位置未按要求设置安全警示标志、标牌。

（六）鹤山市

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新华城商业中心二期、21栋”（项目建设单位鹤山新华汽车城有限公司，施工单位鹤山市江



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新华城商业中心二期、21栋” — 7 —

逸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鹤山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开展“两场联动”检查。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有：**建筑市场方面**：1.现场未能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凭证。2.现场未能提供项目负责人的劳动合同、工资支付凭证。3.现场未能提供设计单位资质、项目负责人劳动合同、工资支付凭证、社保等资料。4.现场未能提供材料采购支付凭证。**施工现场方面**：5.首层安全网未挂设，出入洞口较多，中间未设置大横杆。6.悬挑卸料平台卸荷钢丝绳方案显示两道，现场只有一道。

（七）恩平市

恩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广东亿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厂房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项目建设单位广东亿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恩平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东奥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开展“两场联动”检查。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有：



恩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广东亿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厂房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

建筑市场方面：1.施工期间安全员、总监不在施工现场履职。**施工现场方面**：2.综合楼外脚手架安全立网破损脱落，水平安全网未拉设。3.综合楼施工临时用电不符合 TN-S 系统要求，电缆线搭设在外脚手架上。4.现场消防灭火器配置不足。

三、违法违规案件查处情况（9月）

9月，我市建筑市场和工程质量安全领域违法行为执法案件3宗。1-9月共14宗。

序号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涉嫌违法行为	查处情况	备注
1	浙江左科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江门钧明欢乐世界广场项目	涉嫌转包、违法分包行为	已向执法部门移交线索	
2	广州龙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碧桂园世纪城二期	涉嫌违法违规拆除施工电梯行为	作出罚款120000元的行政处罚	
3	江门市报恩养老投资有限公司	报恩养老院项目	涉嫌未办理消防设计审查已开展消防施工作业的违法行为	已向执法部门移交线索	

四、招标投标投诉处理数据（9月）

区域 数量		市直	蓬江	江海	新会	台山	开平	鹤山	恩平	全市
9月	投诉数量	0	0	0	0	0	0	0	0	0
	已处理数量	0	0	0	0	0	0	0	0	0
2023年 总计	投诉数量	0	0	1	2	0	0	0	0	3
	已处理数量	0	0	1	2	0	0	0	0	3

说明：单位（宗）

五、部分建筑主材指导价（9月）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单价	与上月对比 (±元)	备注	与上月相比
1	人工	综合工	工日	106.00	0.00	适用于广东省 2010 年定额、 2012 年维修定额	0.00%
2		单独装饰	工日	113.00	0.00	适用于广东省 2010 年定额	0.00%
3	钢材	Φ10 以内	t	4518.62	44.74	HRB400	1.00%
4		Φ12-14	t	4512.85	44.68	HRB400	1.00%
5		Φ16-25	t	4367.04	43.24	HRB400	1.00%
6	水泥	P.C 32.5	t	470.27	-11.31	袋装	-2.35%
7		P.O 42.5R	t	518.66	-11.30	袋装	-2.13%
8	泵送普通 混凝土	C20	m³	517.31	0.00	不含泵送费	0.00%
9		C25	m³	528.27	0.00	不含泵送费	0.00%
10		C30	m³	541.94	0.00	不含泵送费	0.00%
11		C35	m³	562.54	0.00	不含泵送费	0.00%
说明：材料单价含增值税			工日	106.00	0.00	适用于广东省 2010 年定额、 2012 年维修定额	0.00%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分送：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各县（市、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建设工程安全管理站，市建设工程造价和房地产监测中心，市建筑业协会。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3年10月30日印发
